

证券代码：603318

证券简称：水发燃气

公告编号：2022-058

水发派思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水发派思燃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于 2022 年 9 月 13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 2022 年 9 月 9 日通过书面送达、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通知各位监事。会议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素辉女士主持。本次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水发派思燃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合法有效。

本次会议以投票表决的方式通过了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关于签署通辽市隆圣峰天然气有限公司及铁岭市隆圣峰天然气有限公司 51%股权的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

签署通辽市隆圣峰天然气有限公司与及铁岭市隆圣峰天然气有限公司 51%股权的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是对整体交易方案的调整，有利于明确交易双方责任，规避上市公司风险，因此我们同意该议案。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2、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收购通辽市隆圣峰天然气有限公司及铁岭市隆圣峰天然气有限公司 51%股权相关事宜的议案》。

同意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收购通辽市隆圣峰天然气有限公司及铁岭市隆圣峰天然气有限公司 51%股权相关事宜。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3、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对外担保的议案》。

本次公司控股子公司通辽市隆圣峰天然气有限公司为辽宁新大新实业有限公

司在葫芦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海支行的债权本金为 9,000 万元的银行承兑汇票提供连带保证责任担保事项，是基于交易对方吴向东已出具书面文件同意水发新能源直接从应向其支付的股权转让款中留存足够资金作为履行担保责任赔偿的保证金，专项用于偿还辽宁新大新实业有限公司上述担保债权以达到解除担保的目的，且同意以其持有的剩余通辽市隆圣峰天然气有限公司与铁岭市隆圣峰天然气有限公司股权质押与水发新能源为上述措施提供担保。此次担保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故，我们同意该议案。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特此公告。

水发派思燃气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 年 9 月 14 日